

许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许建政协〔2021〕22号

签发人：郑永辉

办理结果：B

对市政协七届五次会议 第241号提案的答复

冯书峰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创建‘i许昌’智慧停车模块的建议”的提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我市停车场建设情况

2018年以来，根据许昌市老旧小区“四改一增”工作指挥部《关于印发〈许昌市老旧小区“四改一增”增加停车位工作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四改一增〔2018〕5号）精神，我局积极推进中心城区“四改一增”增加停车位工作。

截至目前，已累计完成停车场建设项目 18 个，增加停车位 3300 余个。其中，2018 年实际建成公共停车场 10 个，增加停车位 1958 个。2019 年实际建成公共停车场 5 个，增加公共停车位 905 个，包括曹魏古城北门停车场项目增加停车位 363 个，魏都区天宝路中小学（一期）停车场项目增加停车位 260 个，火车站广场项目增加停车位 52 个，万里公司豪华汽车站和公交枢纽停车场项目增加停车位 230 个。2020 年实际建成公共停车场 3 个，增加公共停车位 440 个，包括许昌市健康路小学和平路校区地下停车场增加停车位 70 个，许昌市南关村小学瑞祥路校区地下停车场增加停车位 70 个，许昌市天宝路中小学地下停车场（二期）增加停车位 300 个。

此外，根据《许昌市中心城区停车设施专项规划（2017—2030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实施方案》”），我局牵头市投资总公司实施了春秋广场停车场建设项目，计划增加停车位 568 个，目前该项目主体结构负二层已完工，负一层完成 90%，计划年底前完工。

二、“i 许昌”智慧停车模块建立配合情况

根据市政府工作安排，我市智慧城市建设工作由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牵头，我局负责配合提供有关资料。自该项工作开展以来，我局积极对接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、华为公司等，将我局掌握的停车场数据应报尽报，有力支持了智慧停车模块建立工作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持续加大协调配合力度和停车场建设进展，争取早日推动“i许昌”智慧停车模块投入使用，不断满足广大市民对便捷、快速停车的新需求。





联系单位及联系电话：许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，2166126；

联系人：王家梁；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（3份），市委市政府督查局（1份）。